SEP102025_02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卷编号：39294985 日期：2025年9月10日

对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足球教练，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该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提供给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

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驳回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具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未能证明其属于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群，也未能证明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领域内获得认可。现本事项依据 8 C.F.R. § 103.3 提交至本办公室进行上诉审查。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本事项中的问题进行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本法第203(b)(1)(A)条使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可获得签证，条件为：

(i) 该外国人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领域内获得认可，

(ii) 该外国人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

(iii) 该外国人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 杰出能力 ” 一词仅指那些 “ 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 ” 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 8 C.F.R. § 204.5(h)(3) 规定了满足该类别初步证据要求的两项选择。第一，申请人可以证明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其必须提供至少满足 8 C.F.R. § 204.5(h)(3)(i)-(x) 所列十项类别中三项的文件（包括奖项、特定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学术文章等项目）。8 C.F.R. § 204.5(h)(4) 的条例允许申请人提交可比材料，前提是其能够证明 8 C.F.R. § 204.5(h)(3)(i)-(x) 的标准不易适用于该个人的职业。

在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后，本办公室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个人属于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群。参见 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两步审查：先对文件进行计数，然后在满足所需标准数量的情况下，结合最终实质审查加以考虑）；另参见 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该两步分析与本办公室的裁定一致，即 “ 真相不应仅由证据的数量决定，而应由其质量决定 ”，亦与本办公室的原则一致，即本办公室 “ 对每一份证据的关联性、证明价值和可信度进行审查，既单独审查也在证据整体的背景下审查，以确定待证事实是否可能为真。 ” 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6 (AAO 2010)。

二、分析

记录显示，申请人系乌克兰国民及公民，是一名足球教练。1 申请人未主张其拥有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申请人转而提供文件以证明其至少满足 8 C.F.R. § 204.5(h)(3)(i)-(x) 所列十项类别中的三项。SCOPS 审查了申请人的证据并认定其满足三项初步证据标准：8 C.F.R. § 204.5(h)(3)(ii) 规定的该领域协会会员资格；8 C.F.R. § 204.5(h)(3)(iii) 规定的关于该外国人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 8 C.F.R. § 204.5(h)(3)(iv) 规定的作为同一或相关领域他人工作的评判人参与评审。然而，SCOPS 在最终实质审查后驳回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未证明其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也未证明其属于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群。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已满足该标准，且 SCOPS 未能考虑主要专业体育媒体对其方法论、贡献和领导角色的广泛报道，以及其训练方法被广泛采用、其国家奖项和领导角色、以及关于其方法论对乌克兰青少年足球发展影响的文件。2

1 在其 I-140 申请表中，申请人将其职业列为 “ 足球教练 ”，职位名称为 “ 足球教练/方法论专家 ”。申请人解释称，在整个申请中，“ football ” 一词指在美国通常称为 soccer 的运动。
2 申请人还主张其满足 8 C.F.R. § 204.5(h)(3)(v)、(viii) 的标准。然而，由于申请人已满足至少三项标准的初步证据要求，因此无需讨论与 8 C.F.R. § 204.5(h)(3)(i)-(x) 的条例规定相关的任何额外资格主张。

如下文进一步讨论，申请人——一名前职业足球运动员和青少年足球教练——曾获得奖项、是足球协会的成员、曾有过媒体报道、撰写过一份青少年足球训练指南，并组织和评审过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然而，在考虑证据整体时，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成就反映了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享有声誉的职业生涯 ”。参见 H.R. Rep. 101-723, 59 (Sept. 19, 1990), reprinted in 1990 U.S.C.C.A.N. 6710, 1990 WL 200418 at *6739。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群。参见 8 C.F.R. § 204.5(h)(3)。实施本法第203(b)(1)(A)(i)条的拟议条例的评注指出，“ 国会为杰出能力外国人设定极高标准的意图，在本条例中体现为要求申请人提交比 ”较低类别“ 所要求的更为大量的文件 ”。56 Fed. Reg. 30703-01, 30704。在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享有符合这一极高标准的职业生涯。

首先，申请人主张 SCOPS 未能将其所获得的“ 大量已发表报道 ”作为证据整体的一部分加以考虑。申请人提及其此前提交的来自乌克兰在线体育期刊的文章，这些文章讨论了其作为前职业俱乐部足球运动员的职业生涯、其作为首席方法论专家对足球教练技术的开发与实施、其出版的一份足球训练指南，3 以及其组织的国际青少年足球锦标赛。这些文章侧重于申请人在地区层面因其参与青少年足球而获得的认可。申请人未说明或主张任何文章能够证明其在足球教练领域已达到国家级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群的成功水平、其足球教练技能已获得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或其拥有作为足球教练享有声誉的职业生涯。

其次，申请人主张 SCOPS 忽视了“ [其]训练方法被广泛采用 ”的证据，即在乌克兰的足球学校和俱乐部中的采用。4 其指出此前提交的与足球俱乐部、联赛和学校就使用其足球训练指南所签订的协议。记录中包含一封近期的信函，称该训练指南中的方法论自2018年以来一直被使用，并已“ 在乌克兰超过[已隐去]所学校和学院 ”实施。申请人还提交了该训练指南的“ 评论 ”，包括来自[已隐去]和[已隐去]的评论，5 推荐该指南用于训练足球运动员。尽管该证据表明申请人的训练课程已被使用

3 本标题取自记录中指南的经认证英文译本；上诉人在其上诉书面论证意见中将该指南称为'
._____,'

4 上诉人主张其训练方法也在哈萨克斯坦使用，并提交了一封来自'------.----.----.----------.----,---.....,reg10nr'-.-------,的"确认函"

_, __. an...,__ _,is the ._~5""In.._.h=i=s=br,.,.ie=f.._t=h=e.._P=et=it=io=n=e1....,・s=ta=te""s._.th=aa,,.,.__.....,is the._____ __ _____

作为青少年足球学院和俱乐部的指南，上诉人未提交任何关于其对该领域贡献的客观书面证据，例如评估其方法影响的、数据驱动的已发表材料，或其他证明该方法对青少年足球领域具有原创性和重要性、并表明其工作在该领域被认可为具有显著重要性或异常影响力的文件。我们认可上诉人的训练指南已被乌克兰许多青少年足球机构采用，但在考量全部证据后，记录并未确立上诉人开发出了一套独特、原创的足球教练方法并取得了显著成果。他也未证明该方法与处于其领域最顶端的其他人的方法相比如何。因此，记录未显示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专业领域获得认可，也未显示其专业水平使其跻身于其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之中。

上诉人还主张，其特殊能力由来自受认可机构的若干奖项和表彰所证明。具体而言，上诉人主张，因其贡献，他获得了来自_____的_____奖，该奖是"对乌克兰国家足球生态系统内足球管理、发展或体育管理方面高水平成就的享有盛誉的认可"。他还声称，"因其对国家足球发展的重要贡献"，他获得了由I_____land颁发的._____，并获得了"[众]多荣誉证书"，这些证书"作为全国性赞誉的证据，证明[其]奉献精神以及他为乌克兰职业足球奠定了坚实基础"。尽管记录中包含奖项和其他荣誉的证据，显示上诉人作为前职业足球运动员以及其编写青少年足球训练指南和组织青少年足球锦标赛的工作获得认可，但上诉人未证明这些如何表明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或作为一名足球教练的备受赞誉的职业生涯。正如驳回通知中所述，上诉人未提交证据证明授予奖项和其他荣誉所依据的标准、其国家或国际意义、其地理范围、每年颁发多少、此前谁曾获得，以及他与该领域顶层其他人的比较如何。因此，上诉人未显示奖项和其他荣誉的重要性，以及它们如何使其跻身该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之中。6 参见 Hamal v. US. Dep't ofHomeland Sec., No. CV 19-2534 (RC), 2021 WL 2338316, at *4 (D.D.C. June 8, 2021), aff'd sub nom. Hamal v. United States Dep 't ofHomeland Sec., No. 21-5160, 2023 WL 1156801 (D.C. Cir. Jan. 31, 2023)（原告未将其职业生涯中的奖项置于背景中，以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

上诉人进一步主张，其提交的来自乌克兰顶级国家队球员和教练的推荐信显示其全国性影响和认可。推荐信简要讨论了上诉人此前作为足球运动员的职业生涯，以及他随后通过编写训练指南和组织国际锦标赛对青少年足球的影响。虽然这些信件赞扬上诉人对青少年足球的影响，但没有一封显示上诉人作为一名足球教练获得了国家或国际范围的认可，符合

6 USCIS长期以来一直认为，即使是在大联盟级别比赛的运动员也不自动符合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法定分类标准。参见 Matter ofPrice, 20 l&N Dec. 953, 954 (Assoc. Comm'r 1994)。

跻身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之中。例如，上诉人强调了一封来自 的信件，上诉人称此人是"一位杰出的苏联、I I、俄罗斯和乌克兰足球运动员"。在其信中，！I指出，上诉人"载入史册，成为教育年轻足球运动员的创新方法的作者……[并且他的]方法已成为新的乌克兰足球学校的现代基础。"但I I先生未进一步讨论他如何得出结论认为上诉人的训练指南具有历史意义，或对乌克兰青少年足球机构产生了如此显著的影响。尽管这些信件简要提及上诉人的成就，但它们并未反映该领域备受赞誉的职业生涯，获得所要求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参见 Mishra v. Richardson, No. 120CV991LMBTCB, 2021 WL 1566071, at *3 (E.D. Va. Apr. 20, 2021)（认定原告仅提交了来自其职业熟人圈内人士的信件，且没有一封信指向证明其成就的大量文件以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

此外，上诉人声称他在享有盛誉的机构中担任重要角色，且SCOPS"未能认可[其]作为I I首席方法学家的角色以及在国家性和地区性足球I I协会中的领导角色。"上诉人指出，I I已将其若干学生送入"高水平"国家和国际球队。他进一步指出，I I是._____的成员。乌克兰，并且作为该组织的大使，其职责包括普及足球、吸引青少年参与和倡导价值观。上诉人进一步主张，他在组织乌克兰和保加利亚的国际青少年足球锦标赛中发挥了关键作用，包括I I I landc==J。他还指出，他是I I协会主席的无偿顾问，促进该地区体育和足球的普及与发展。我们同意上诉人已表明他在促进和发展乌克兰青少年足球方面发挥了作用。然而，在分析的最终实质审查部分，我们审视上诉人的全部证据，以确定其是否已确立在该领域具有杰出能力。我们认定，尽管上诉人与足球协会合作促进乌克兰青少年足球并组织和评判国际青少年足球锦标赛，但他未表明这使其与其他足球教练区别开来，并证明其杰出能力及在其领域最顶端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

因此，整体记录，包括上述讨论的证据，未确立上诉人符合所寻求福利的资格。7 在此，上诉人寻求的是高度限制性的签证分类，旨在面向已处于各自领域顶端的人士，而非那些正朝着顶端迈进的人士。Matter ofPrice, 20 I&N Dec. at 954（认定即使大联盟级别的运动员也不自动符合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法定分类标准）；Amin v. Mayorkas, 24 F.4th at 394（指出杰出能力是如此精英级别的成就）；Lapteva v. Schuurmans, No. 8:24CV83, 2025 WL 815087, at *1 (D. Neb. Mar. 10, 2025)（指出EB-1签证旨在仅提供给极少数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在本案中，上诉人未显示其工作的重要性表明所要求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或它

7 尽管我们未讨论记录中的每一份证据，但作为最终实质审查的一部分，整个记录已被审查。

与该领域备受赞誉的职业生涯相一致。参见该法第203(b)(1)(A)条。虽然上诉人无需确立无人比其更有成就才能符合所寻求的分类，但记录不足以证明其跻身于其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之中。8 参见 8 C.F.R. § 204.5(h)(2)。

裁定：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决定构成此事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本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1)(iv)。非法居留、或属于其他不准入境或可驱逐情形的外国人，可能因签发I-862表（出庭通知）而依据《移民与国籍法》第240条面临遣返程序的启动。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丧失未来获得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的资格。

8 申请人还主张，SCOPS未能考虑其将为美国带来的预期利益。该法条要求，该外国人进入美国将实质上为美国带来预期利益。《移民与国籍法》第203(b)(1)(A)(iii)条，8 U.S.C. § 1153(b)(1)(A)(iii)；另一般性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前引，F.2(A)(3)。由于申请人未能证明其符合《移民与国籍法》第203(b)(1)(A)(i)条规定的资格，我们无需就其进入美国是否将实质上为我国带来预期利益作出裁定。参见Job v. Jaddou, No. 4:22-CV-03017, 2024 WL 2963795, at *4 (S.D. Tex. June 12, 2024)（维持一项裁定，即无需判断原告是否将实质上为美国带来预期利益，因为原告未能证明其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